

檔 號: RND0399
保存年限: 3年

國立東華大學 函

地址: 97401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

聯絡人: 林瑜珊小姐

聯絡電話: (03)8635492

傳真: (03)8635490

公文

受文者: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0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: 東語言字第1010009067號

速別: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說明所示(推廣海報.JPG、多益暑期班.DOC、日檢會話暑期班、101-1英檢會話班,共4個電子檔)(推廣海報.PDF、簡章一.DOC、簡章二.DOC、簡章三.DOC,共4個電子檔案)

主旨: 檢送本校語言中心辦理「推廣教育非學分班」外語課程之宣傳海報及課程招生簡章。敬請惠予張貼公告並轉知 貴屬同仁及學生踴躍參加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本校語言中心開辦100-3暑期和101-1學期班外語推廣教育課程。即日起報名。自101年6月25日(星期二)陸續開課,詳情請見附件。

二、修畢本課程且出席符合規定者,可登錄公務人員終生學習時數,修業期滿將獲頒本校結業證書。

三、相關資訊請上網查詢或電洽林小姐

TEL: (03) 8635492, 語言中心網頁

: <http://www.lc.ndhu.edu.tw>

正本: 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花蓮縣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政府、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電信公司北區分公司花蓮營運處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: 本校研發處、共同教育委員會、語言中心

擬辦:
101/05/23
15:14:42

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。

公告週知。

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約用助理員 許孟瑜

副校長兼研發處處長 戴榮賦

教授兼研發處長 尹邦嚴

教授兼研發處長 尹邦嚴

代決行爲

101年5月23日暨收文總字第

1010006533號



4982-1240

研究發展處

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
授權單位主管判發



裝

訂



72

國立東華大學語言中心推廣教育課程



招生中

100暑期班

課程名稱	開課日期	上課時間	收費標準
多益測驗(TOEIC)準備班	101年6月26日	每週二、四 13:00~16:00	5400元(36小時)
N5/N4級日文檢定密集班	101年7月2日	每週一、二、三、四 14:00~16:00	4200元(30小時)
N3級日文檢定密集班	101年7月2日	每週一、二、三、四 10:00~12:00	4200元(30小時)
初級日語入門	101年7月2日	每週一、三 18:00~20:00	3200元(30小時)
觀光日語會話初級	101年7月3日	每週二、四 18:00~20:00	3200元(30小時)

詳細課程節目請見招生簡章說明

101-1期班

課程名稱	開課日期	上課時間	收費標準
多益測驗(TOEIC)準備班	101年9月24日	每週一 18:00~21:00	5400元(36小時)
旅遊英語	101年9月25日	每週二 18:00~20:00	3000元(24小時)

詳細課程節目請見招生簡章說明

報名方式

招生對象：有意參加英日檢定考試及增進英日語會話能力之學生及民衆

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

招生訊息：<http://www.lc.ndhu.edu.tw/files/11-1063-5232.php>

主辦單位：國立東華大學語言中心

電話：03-8635492





國立東華大學 100 學年度暑期語言中心 辦理推廣教育多益測驗(TOEIC)準備班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及「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要點」。
- 二、目的：因應國家經濟發展與社會需要，協助社會人士及大專學生英文認證考試及增進語言能力。
- 三、招生班別：多益英語測驗(TOEIC)準備班。
- 四、招生對象：有意參加英語檢定考試及增進英語會話能力之學生及社區人士。
- 五、招生人數：招生人數每班為 25 名，若每門課招生人數不足 15 人時，則建議改修其他課程。
本校有權停開並退費。
- 六、設備：利用教學中心設備
- 七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01 年 6 月 15 日(五)為止，敬請提早報名。
- 八、開班日期：見下表說明。
- 九、課程名稱、授課教師、地點及時間：

課程名稱	授課 教師	上課 日期	上課 時間	上課 教室	時數	收費 標準	備註
多益測驗(TOEIC)準備班	陳勁廷	6/26-8/2	二、四 13:00~16:00	未定	36	5400 元	

- 十、設備：一般教室及電腦教室。
- 十一、上課地點：東華大學壽豐校區，於上課前公告於語言中網頁。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。
- 十三、報名繳費：
- (一) 收費標準：見上表說明。
- (二) 繳費期限：101 年 6 月 11 日(一)至 101 年 6 月 15 日(五)止。
- (三) 繳費方式：
1. 請先完成報名手續，待審核後，本中心將於 6 月 11 日(一) 於語言中心網頁最新消息內公告繳費清冊。得採線上信用卡、便利商店和郵局三種方式辦理繳費，並請於規定內完成繳費，網址為：<http://www.lc.ndhu.edu.tw/>。
 2. 繳費請至「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→點選「學生登入」，網址及步驟如下：
 - (1) 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：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>。
 - (2) 登入時，請輸入身分證字號及學號即可，學號請用網頁公告的新學號。
 - (3) 信用卡繳費：進入學雜費入口網→學生登入→點選線上「信用卡繳費」。信用入帳時間約 5 個工作天，建議學員於繳費期限前一週辦理繳費。
 - (4) 便利商店或郵局繳費：進入學雜費入口網→學生登入→列印繳費單，攜至便利商店或郵局完成繳費。
- 十四、推廣教育非學分費優待辦法(以下優待辦法，均須於開課前一週完成繳費。若簡章明訂之日期早於一週，依簡章規定)。

(一) 具下列身分者，學分費以 8 折計算

1.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(教職員檢附教職員證影本)。

(二) 具下列身分者，學分費以 9 折計算：

1. 本校教職員工眷屬(眷屬限配偶、子女，檢附證明文件)。
2. 同一課程團體報名達 10 人以上。
3.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(持教職員證明)。
4. 本校畢業校友(含原花蓮教育大學，檢附學位證書影本)。

(三) 具下列身分者，學分費以 95 折計算：

1. 東華大學在校生(持有效學生證)。
2. 壽豐鄉鄉民(身分證影本，依戶籍地址認定)。



以上優待辦法，僅能擇一適用。報名時，請確實上傳優惠證明文件檔案。未告知優惠身分，未於時效內辦理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不予折扣。本校不接受事後補證，學員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，要求退差額。

十五、退費規定：

- (一) 請列印退選申請書，於上班時間向承辦人員提出申請，以送達本中心之時間為申請時間。
- (二) 學費之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：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- (三) 本校因故停開該課程時，將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六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 本校有權視實際需要調整課程。若遇颱風依人事標準停課，不再另行公告。
- (二) 本班次為推廣教育外語進修非學分班，不授予學分及學位證書，課程亦須於當期修習完畢。
- (三) 凡達結業標準且缺席未超過 1/3 者，本校將授予結業證書。
- (四) 若需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者，請學員務必於報名時勾選申請(不接受事後補申請)，並需結業合格者方核發實際上課之時數。
- (五) 業務承辦單位為本校語言中心林瑜珊小姐，電話: (03) 8635492，E-MAIL：
yushan@mail.ndhu.edu.tw。
- (六) 相關課程訊息隨時公告於網頁<http://www.lc.ndhu.edu.tw/>，請定時留意網站訊息。
- (七) 相關推廣教育資訊，請查照網頁：
<http://www.rdoffice.ndhu.edu.tw/files/11-1005-1394.php>。
- (八) 教科書另購。

國立東華大學 100 學年度暑期語言中心辦理推廣教育 日文檢定班、初級日語入門、觀光日語會話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及「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要點」。
- 二、目的：因應國家經濟發展與社會需要，協助社會人士及大專學生英文認證考試及增進語言能力。
- 三、招生班別：N5 加 N4 級日文檢定班、初級日語入門及觀光日語會話初級班。
- 四、招生對象：有意參加日語檢定考試及增進日語會話能力之學生及社區人士。
- 五、招生人數：招生人數每班為 25 名，若每門課招生人數不足 15 人時，則建議改修其他課程。
本校有權停開並退費。
- 六、設備：利用教學中心設備
- 七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01 年 6 月 22 日(五)為止，敬請提早報名。
- 八、開班日期：見下表說明。
- 九、課程名稱、授課教師、地點及時間：

課程名稱	授課 教師	上課 日期	上課 時間	上課 教室	時數	收費 標準	備註
N5/N4 級日文檢定密集班	蔡和諧	7/2~7/25	一、二、三、四 14:00~16:00	未定	30	4200 元	適合修六個日語學 分程度以上者
N3 級日文檢定密集班	蔡和諧	7/2~7/25	一、二、三、四 10:00~12:00	未定	30	4200 元	適合修九個日語學 分程度以上者
初級日語入門	蔡和諧	7/2~8/20	一、三 18:00~20:00	未定	30	3200 元	適合無日語基礎者
觀光日語會話初級	蔡和諧	7/3~8/21	二、四 18:00~20:00	未定	30	3200 元	適合有日語基礎者

- 十、設備：一般教室及電腦教室。
- 十一、上課地點：東華大學壽豐校區，於上課前公告於語言中網頁。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。
- 十三、報名繳費：
 - (一) 收費標準：見上表說明。
 - (二) 繳費期限：101 年 6 月 18 日(一)起至 101 年 6 月 22 日(五)止。
 - (三) 繳費方式：
 1. 請先完成報名手續，待審核後，本中心將於 6 月 18 日(一) 於語言中心網頁最新消息內公告繳費清冊。得採線上信用卡、便利商店和郵局三種方式辦理繳費，並請於規定內完成繳費，網址為：<http://www.lc.ndhu.edu.tw/>。
 2. 繳費請至「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→點選「學生登入」，網址及步驟如下：
 - (1) 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：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>。
 - (2) 登入時，請輸入身分證字號及學號即可，學號請用網頁公告的新學號。
 - (3) 信用卡繳費：進入學雜費入口網→學生登入→點選線上「信用卡繳費」。信用入帳時間約 5 個工作天，建議學員於繳費期限前一週辦理繳費。
 - (4) 便利商店或郵局繳費：進入學雜費入口網→學生登入→列印繳費單，攜至便利商店或郵局完成繳費。

十四、推廣教育非學分費優待辦法(以下優待辦法，均須於開課前一周完成繳費。若簡章明訂之日期早於一周，依簡章規定)。

(一)具下列身分者，學分費以 8 折計算

1.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(教職員檢附教職員證影本)。

(二)具下列身分者，學分費以 9 折計算：

1. 本校教職員工眷屬(眷屬限配偶、子女，檢附證明文件)。

2. 同一課程團體報名達 10 人以上。

3.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(持教職員證明)。

4. 本校畢業校友(含原花蓮教育大學，檢附學位證書影本)。

(三)具下列身分者，學分費以 95 折計算：

1. 東華大學在校生(持有效學生證)。

2. 壽豐鄉鄉民(身分證影本，依戶籍地址認定)。

以上優待辦法，僅能擇一適用。報名時，請確實上傳優惠證明文件檔案。未告知優惠身分，未於時效內辦理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不予折扣。本校不接受事後補證，學員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，要求退差額。

十五、退費規定：

(一)請列印退還申請書，於上班時間向承辦人員提出申請，以送達本中心之時間為申請時間。

(二)學費之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：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(三)本校因故停開該課程時，將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六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本校有權視實際需要調整課程。若遇颱風依人事標準停課，不再另行公告。

(二)本班次為推廣教育外語進修非學分班，不授予學分及學位證書，課程亦須於當期修習完畢。

(三)凡達結業標準且缺席未超過 1/3 者，本校將授予結業證書。

(四)若需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者，請學員務必於報名時勾選申請(不接受事後補申請)，並需結業合格者方核發實際上課之時數。

(五)業務承辦單位為本校語言中心林瑜珊小姐，電話：(03) 8635492，E-MAIL：
yushan@mail.ndhu.edu.tw。

(六)相關課程訊息隨時公告於網頁<http://www.lc.ndhu.edu.tw/>，請定時留意網站訊息。

(七)相關推廣教育資訊，請查照網頁：

<http://www.rdoffice.ndhu.edu.tw/files/11-1005-1394.php>。

(八)教科書另購。